

根据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签署的基金转换业务的协议，自 2011 年 8 月 22 日起，在渤海银行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 一、适用基金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已发行和管理的农银汇理行业成长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660001）、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660002）、农银汇理恒久增利债券基金 C 类份额（基金代码：660102）农银汇理平衡双利混合型基金（基金代码：660003）、农银汇理策略价值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660004）、农银汇理中小盘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660005）、农银汇理大盘蓝筹股票型基金（基金代码：660006）、农银汇理货币市场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代码：660007）、农银汇理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基金代码：660107）、农银汇理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60008）。

农银恒久增利债券 A 和农银恒久增利债券 C 之间不能互相转换，农银货币 A 和农银货币 B 之间不能互相转换，此外其他基金之间都可以互相转换。

#### 二、适用投资人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持有上述任一只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 三、相关费用及转换份额计算方法

基金转换需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用。

目前，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均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对于前端收费的基金，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入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赎回费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 × 申购补差费率 / (1 +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 = 申购补差费 + 赎回费

转入净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 = 转入净额 / 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 四、基金转换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可交易的当日，方可成功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以将销售机构托管的部分或全部基金份额转换成其他基金份额，转换转出的份额不得超过所在托管网点登记的可用基金份额。

3、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转入之日起算。

4、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须满足《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管理人与销售机构有关最低转换转出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出后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份额余额低于规定的最低余额，基金管理人有权将该基金份额类别的余额部分强制赎回。

5、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价格进行计算。

6、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人以申请有效日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 日），并在 T+1 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7、当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 五、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和流程以渤海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者可以根据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电话：022-58316666

传真：022-58316569

联系人：王宏

网址：www.cbhb.com.cn

（2）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

公司网址：www.abc-ca.com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19 日